

证券代码：300829

证券简称：金丹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8

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金丹科技）将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85 号）的决定，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7,0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7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0,391,161.3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689,608,838.63 元。

截至 2023 年 7 月 19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出具了《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第 000430 号）。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91,448,807.36 元，2026 年上半年使用金额 10,371,081.94 元，余额为 4,610,218.40 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于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其进行修改。

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三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荣汇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农业路兴业大厦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郸城支行分别开设了五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有固定用途，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三路支行（账户后三位尾号 379）、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荣汇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农业路兴业大厦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郸城支行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年产 7.5 万吨聚乳酸生物降解新材料项目，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三路支行（账户后三位尾号 228）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3 年 8 月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金丹生物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郸城支行开立专户，作为“年产 7.5 万吨聚乳酸生物降解新材料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2022 年 10 月，公司及金丹生物与国金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郸城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4 年 12 月，公司及金丹生物与国金证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开户单位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丹科技	640410228	-	已销户

银行名称	开户单位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公司郑州纬三路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三路支行	金丹科技	640273379	-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荣汇支行	金丹科技	8111101011601683686	-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农业路兴业大厦支行	金丹科技	462260100100155718	-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郸城支行	金丹科技	249487190981	-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郸城支行	金丹生物	253382919084	-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农业路兴业大厦支行	金丹生物	462260100100237212	4,610,218.40	活期
合计			4,610,218.40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其中，用暂时闲置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1.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情况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收益金额（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农业路兴业大厦支行	金丹生物	462260100100237212	13,095.90
合计			13,095.90

2.期末的投资份额、签约方、产品名称、期限等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 0.00 元。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行为。

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9,608,838.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71,081.9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1,819,889.3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7.5 万吨聚乳酸生物降解新材料	否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10,371,081.94	560,760,273.98	101.96	2026 年 6 月	-	-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9,608,838.63	139,608,838.63	0.00	141,059,615.32	101.04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89,608,838.63	689,608,838.63	10,371,081.94	701,819,889.30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689,608,838.63	689,608,838.63	10,371,081.94	701,819,889.3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4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保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将“年产 7.5 万吨聚乳酸生物降解新材料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8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2025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在保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拟将募投项目“年产 7.5 万吨聚乳酸生物降解新材料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5 年 8 月延期至 2026 年 6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6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年产 7.5 万吨聚乳酸生物降解新材料项目已建成并进入试车阶段，暂未产生效益。其中土建及部分设备已于本报告披露前结转固定资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82,147,872.91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0,931,239.83 元、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216,633.08 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23]0014655 号”《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 0.00 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610,218.40 元，均为银行活期存款。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未来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相关费用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行为。